

# 《迟爱上》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迟爱上》

13位ISBN编号：9789861960180

10位ISBN编号：986196018X

出版时间：2007-07-12

出版社：鲜欢文化

作者：蓝淋,何何舞 绘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迟爱上》

## 作者简介

LEE，李莫延，法界菁英人士，在逼近四十大关时，费心铺好的路却因支持的政客倒台，又被恋人甩开，一切成空。坐困愁城的他，意外接到昔日学长的邀约，从LA回到T城当个上班族，却见到那个在LA不辞而别的男孩，柯洛。

想装做不当一回事的LEE，在作践自己，被伤的体无完肤之後，才发现自己原来只是他人的替身……  
是爱，来得太迟，又太悲伤？

……

## 《迟爱上》

### 精彩短评

- 1、这种no zuo no die的故事果然还是要看文笔
- 2、很爱很爱lee
- 3、lee是我最偏爱的蓝淋笔下的人物，他不是那种典型的男主角，有点剑走偏锋，不过也因为这一点所以格外的鲜活
- 4、过程挺虐的，看哭。
- 5、喜欢男主这种性格啊
- 6、喜歡LEE
- 7、蛮喜欢的一部耽美文，大叔受，攻有点慢热，两人从肉体关系开始，最后结局不错，happy ending。和双程的剧情有联系。
- 8、好喜欢这对西皮，就是西皮的感觉啊。虐是虐，甜也是真的甜。后半部太幸福，那些小细节真是挠到心坎里。
- 9、【有那样一个人，他让你手心出汗，心跳加速，觉得人生圆满，你和他加起来就是整个世界。可他不属于你。】
- 10、LEE叔萌得鲜嫩多汁！那些老男人的孤寂酸楚、得不到的艳羨、配角的卑微感，但是又大大咧咧地蹦跶着顽强生活，豁达又猥琐，真实又犯贱作死，令人心酸同时忍不住爆笑，人物塑造太棒！
- 11、lee叔人气好像超高啊虽然我还是最喜欢陆boss不过这本也蛮好~
- 12、我喜欢年下 lee挺有魅力的阿 比他弟迷人
- 13、完全在当不可抗力的番外在读
- 14、初中时看的 我的BL小说入坑作~
- 15、当年耽尽多少美色
- 16、李莫延
- 17、my调调
- 18、虐得我浑身舒坦...
- 19、年下攻，虐完受虐攻的类型，看过最好的一部
- 20、LEE是受.....
- 21、难得哟，大叔太萌了
- 22、蓝淋写小受偏爱大段的内心独白，就算是Happy Ending，读者也会被过程中小受的自怨自艾搞得涕泪交流，难得Lee这只自黑自嘲能力卓越，算是蓝淋笔下少有的乐观主义受了。
- 23、我是因为不可抗力电影和主演们的日常，说科洛要和lee叔叔，就找来看下。重点是我为啥总脑补那个不像柯洛德柯洛，中间有谢炎和舒念脑补的很开心~哈哈
- 24、看到有人吐槽蓝淋系列文，知音啊~~老实说我也不喜欢那种一人基，全家祖宗周边朋友都基，甚至走个过场的跑龙套也可能是基友的感觉。也因此，蓝淋的很多文虽然有萌点，却没法令我彻底喜欢。
- 不过《迟爱》是例外，不管里面基友多少，我也喜欢！（这算双重标准么.....= =！）
- 看完之后很长一段时间都迷大叔受以及年下攻~~~
- 25、除了四爷，也就LEE叔在蓝淋作品的受中比较有个性了
- 26、一般
- 27、虐
- 28、脑残粉给大大加人气，蓝大每本书都读十遍以上我也蛮拼的。
- 29、最虐没有之一 李莫延是我看过所有的书里最爱的男人没有之一
- 30、虐的心肝儿疼
- 31、一开始读还蛮有感觉的，第一人称的口述还算符合40岁男人的感觉，可是越往后就越失去了主人公本身的性格，完全变成一个女人啰嗦聒噪的口吻。卖萌多了就成了卖蠢。
- 32、LEE叔是一个很有魅力的人
- 33、作者很喜欢写大叔受x年下攻啊，觉得错觉比这本更好些
- 34、年龄差果然还是大了点儿
- 35、这个作者里个人最喜欢的文，感情写的很到位，情节也丰富。不过称不上典型的替身文吧，利用

## 《迟爱上》

替身这个梗的地方觉得不多，并没有围绕替身这个事实反复写小攻多伤害了小受的感情。亮点在于Lee叔的性格和对待感情的方式

36、其实都是彼此的替身吧

37、柯洛这个大傻逼

38、渐入佳境，难舍难分，虐得爽歪歪，痛彻心扉，你懂的~

39、矫~那个~情

40、里面年长者对于爱情的心理描写太精彩了，一直很好奇这么年轻的作者怎么会把这种暮气的心理描写得这么到位，也许作者就是这样一位能对别人的情感感同身受的人吧，也是一位温柔的人

41、蓝淋最经典的小说，没有之一

42、我们心疼LEE就是心疼那些年爱而不得的自己

43、LEE的确很有爱，叔、色、现实、贱兮兮，外表自私狡猾冷漠，内心自恋也十分的自卑，他的劣根性和口是心非，让人心疼又那么心酸。

骄傲的好像孔雀一样，爱惜自己的羽毛，用自私标榜自己。但是，站在他藏的很深的爱面前，却卑微到泥土里，伤的鲜血淋漓。

最触动我的，仍然是LEE叔说的，“他有那么多那么多的不好。只是他的那些不好，我也都觉得喜欢。”

44、=w=风流强大大叔受遇上了一个还恋着前恋人,把受当替身的伪渣攻! 但是因此为两人的恋爱之路埋下了许多隐患 ( ) 这是个看不出狠毒毒辣但是文案目测就是这么设定的受打败了白莲花圣母受的励志故事!!

45、写的很棒，攻受形象鲜明，大爱lee叔，小绵羊对lee叔太不好了。

46、哪个年轻英俊的男孩，会因为我们的坦荡磊落而爱上我们？

47、LEE叔啊！LEE叔啊！你咋就这么招人喜欢呢！

LEE叔啊！LEE叔啊！你心理活动咋就这么丰富内！

48、Lee和柯洛，这一对是蓝淋笔下最喜欢的一对，也最让人心疼。

49、喜欢耽美的可以看下

50、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他一靠近你你就心跳加速呼吸困难，可是不属于你。

1、我承认，我是蓝淋的脑残粉。对于她，我跨不过去。而舒念则是柯洛的一道坎，他曾以为自己跨不过去，也曾信誓旦旦地对爱自己的李莫延说，Lee叔，我这辈子都爱舒念。可是等到跨过去了，回望，也不过如此。是不是每个人心中都有这样一道坎？它是一个人，一段情，一场梦，一种无法挽回却也不想挽回的过往，也是心中无法磨灭的一道伤疤。我经历过一场和Lee一样的单恋，只不过他的结局峰回路转，柯洛抱着他说我爱你，而我的则悲惨许多，不但没有收获初恋，反而遭到了无情的嘲讽，导致我至今都没有再喜欢上任何一个人。因为每当我对某人生出好感，我就想逃避可能招致的伤害。人的感情是很脆弱的，我自认没有那么坚强。你爱一个人，哪怕只是简单的倾慕，就等于交给了他伤害你的权力。你要勇敢地面对接下来所发生的一切，不管是好的，还是坏的。这样的风险太大，损失也太惨重，所以一般人的暗恋总是无疾而终，因为我们玩不起。有理智的人也不会玩，谁脑子有病把自尊都赔在里面？爱情，好比赌博。单恋则是一场豪赌。李莫延是这样一个人，英俊、精明、成熟、看透人情世故，他不是赌徒，可是就是这样一个人，把所拥有的一切都押上了桌，摊到柯洛面前，说，我要和你赌赌看。他微微一笑，说，我不在乎倾家荡产，散尽荣华。因为我知道我一定会输。这是一种怎样的感情呢？你开着一辆车，开在崎岖的盘山公路上，一边临峭壁，一边瞰深渊。稍不谨慎，就是粉身碎骨。最明智的做法，莫过于及时折返，不要执着于那山顶天空的浩淼星空，不要看，不要看那令人心醉神迷的美景。然后你说，不，我还是渴望那颗明星。为了它，我愿意放弃一切，而我的确什么都放下了，上了路，就不可能回头。Lee也是如此。38岁，刚过了肆意放纵的年龄，但他英俊多金，又是那样深谙人心，他并不是没有见过美少年，在柯洛之前的十几年，他看过太多的花花颜色。而他一直都是被人等的，从来不去等人。现在他需要的是安定的生活，他以为林竟可以给他，林竟回国了；他遇上了柯洛，结果就是踏上了一条不归路。舒念，舒念。这个名字是李莫延的魔障，永远搁在他和柯洛中间。他明明看到了柯洛的真心，那么温柔地跳动着，像一个小小的光源，可是他触碰不到。更令李莫延无法接受的是，他并不是输给了舒念，而是输给了自己。确切地说，是输给了自己那张与舒念相似的脸。是输给了自己那份从未有过的狂热。柯洛是个好少年，他不玩暧昧。可是那种体贴的温柔，细腻关怀，无关爱情的真心，比他直白幼稚的拒绝更伤人。所以李莫延义无反顾地逃了，逃离柯洛身边，逃离那段微妙的关系。他找了新男友（事实证明这是个混账），却无法逃离令他窒息的，对柯洛的深爱。掐指一算，自从他遇上柯洛，他还真是一直在倒霉。先是事业垮了，然后失恋，再失恋，被误会，失望，勉强振作，被背叛，差点毁容……——你这是何苦？——因为我爱他。“我放下了尊严，放下了个性，放下了固执，只是因为放不下你。”话又说回来了，李莫延到底看上柯洛哪一点？根据Lee自己的说法，他喜欢柯洛的脸，身体，说不定还有床技。（……）不过再怎么样，柯洛也不值得他反攻为受，把自己放那么低去苦苦等候啊。我只能说，因为李莫延强悍的外表下，掩藏着一颗比任何人都渴望温情的心。用文中的话来说就是，柯洛是惟一一个明知道他强大、还想保护他的人。对什么都不缺的Lee来说，或许他要的，只是一份很简单、很简单的情感。在他的前半生里，不管是悲惨的童年，还是孤独的成年，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只有互相利用，哪怕有极少数的真爱，也从来轮不到他。然后从天而降了一个柯洛，深情款款，对他那么好，李莫延坚硬的防御系统一下子就崩溃了。等他反应过来，已经被侵入了心脏。柯洛的名字，也早已融入了血肉。稍一牵扯，就是钻心刺骨的痛。许茹芸在《独角戏》里唱道：是谁导演这场戏在这孤单角色里对白总是自言自语对手都是回忆看不出什么结局自始至终全是你让我投入太彻底故事如果注定悲剧何苦给我美丽演出相聚和别离没有星星的夜里我用泪光吸引你既然爱你不能言语只能微笑哭泣让我从此忘了你没有星星的夜里我把往事留给你如果一切只是演戏要你好好看戏心碎只是我自己……Lee的独角戏，只有他自己看得到，甚至柯洛都没有做得了全场的观众。对柯洛来说，这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暗恋故事，结局HE，皆大欢喜；对李莫延来说，差不多就等同于一场浴火重生了。小说的题目取的是《迟爱》，但是我想说：真爱，永远不算迟。

2、看过好多的小说了，《迟爱》又是难得的一篇看了之后放不下的，一遍一遍的看原文，在去翻天覆地的找各种番外各种同人。只是想确定lee叔会有一个美满的爱情，柯洛确实是真的爱他。也想过问问自己，这篇文章到底是有怎样的魅力，让我如此这般的放不下？这是以lee的第一人称来叙述，看到的是他眼里的世界，眼里的爱人。从他的娓娓道来中，我看到了他的故作潇洒，他的爱情深刻。真的是浪子回头时心反而是最安定的，他阅尽千帆，终于找到自己钟于的那尾小船，可是这艘船却不是来接自己的。我相信文中很多自嘲都是lee心里的自己，而真正的他一定是魅力无限的，成熟，优雅，

## 《迟爱上》

笑起来又有点邪气。在柯洛面前又时不时露出一点小孩子气。在旁人眼中，这绝对是一个极品男子。可是这么一个人，一直执着的对象却那么迟钝，那么认死理。在旁边看的我心疼，真的是心疼。那么柯洛呢？其实也是一个挺单纯清爽惹人喜欢的孩子，只是从lee的角度，我气他一次次的伤lee的心，在看这篇文章的时候总是有些现象让我觉得他应该是已经喜欢上lee叔了吧，可是不久又是一个当头棒喝，他告诉lee也告诉我“舒念是最好的”“我爱的是舒念”……一次次打击的不说lee，连我也不敢想柯洛真的爱上叔了。终于在最后，柯洛表明心意。可是收尾真的太快，他们的爱情还刚刚开始，我想看看柯洛这份感情到底是不是清楚纯粹，他们甜蜜，真正两情相悦的相处的日子我想看看他们的快乐。我还想知道柯洛愿不愿意为了lee做一次下面的那个。感受爱人当时的生理和心理。现在我相信柯洛是早就爱上叔了，只是他自己没有发现而已，从书中的很多的蛛丝马迹可以知道，还是想要那种张扬的甜蜜，那种可以宣告世界的爱情。感谢那些写的美满甜蜜的同人文的亲。。。。

3、曾经对于BL是排斥的感觉，一直到现在感觉真的有那样一种爱，只是爱你，而你恰巧也是男的。看过了这么多的耽美，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就是这部了。《迟爱》，在我心中是无法超越的经典。书荒的时候就会重新看一遍。土豆里迟爱的MV，（如果去除配音的话就完美了）Lee叔很符合我心目中的他形象。

4、喜欢迟爱的人很多，算是蓝淋早期的作品，有人说双程对话有点做作，但是那种跨越了二十年的感情虐残了各位看官。但我最喜欢的却是迟爱，喜欢那么美好的柯洛小绵羊，喜欢死鸭子嘴硬就是不放手的lee叔。里面很多的句子就好像平静的湖面突然投下一颗石子，一圈圈地扩散，整个心里都是震撼和被触动的。其实很多文虐身虐心的，当时看了虽难过，却不至于看迟爱这种久久很回不过神。最虐人的莫过于你爱的人很好，千般万般的好，那些温柔令人沉醉，但是他却不属于你。洛洛不是渣攻，但是lee叔也说了，他的直接不会拐弯让他吃了不少苦，不管别人怎么说，他都是那一句“我有喜欢的人”，一下戳中死穴，让人靠近不得。lee叔看似小气吧啦，死鸭子嘴硬，老是装成色心不改的老头子怪叔叔，但是在所爱的人面前那点尊严还是保留着，不愿意当那个第二顺位。从无处可寻里面的描绘，lee叔也是极有魅力的，俊美成熟多金强势，但是在爱情里，这样的优点和优势也变得没有了，喜欢这部书，就是喜欢lee不像蓝淋其他书中的受一样，身份地位卑微，那份感情也就给的卑微（以不可抗力和君子之交为甚）。lee就是爱了，就是追着洛洛跑了，就是喜欢给他偷拍然后装订成册了，就是喜欢看他起身盛粥的动作所以吃了四碗，就是会说就算洛洛把厨房炸了他也还是会夸他，就是会听到洛洛说喜欢上了别人犯了心脏病，还一副我就是这样了怎么地的样子。这样的可爱，洛洛也说，不会把他和舒念弄混，这么鲜明的个性，教我们怎么能不爱lee叔。所以其实我觉得，这本书写的最好的就是lee叔的心境，执着地喜欢着一个人的心，不管那个人是不是已经有了喜欢的人，也不管那个人是不是慢慢爱上了自己，就是要喜欢。

5、<迟爱>蓝淋。这个大叔贪财好色厚脸皮死气白咧口是心非，还有寂寞。真的是年纪大了，脸蛋身材可以骗人，那种暮年的无奈与恐惧却是无法消除的。真的太需要人陪伴了吧，一个人已经走得太远太累了，剩下的路还是两个人一起吧。唯一一点我无法满足的就是关于柯洛怎么爱上大叔的写的太含蓄了。虽然隐约能感觉到，但还是太突兀了吧

6、不知道是不是迷途知返还是真正遇上克星，从遇上柯洛以来这只从前的大淫虫一下子诚心一片，虽然潇洒个性不见做不到死缠烂打，却可怜可爱的让人心疼

7、Lee叔的性格不是一般的好啊~总觉得这本书是蓝大所有里面最好看的，每天看也不会厌~情节的设计业很独特，虽然谢炎和舒念很有爱，时不时插一脚，哈哈，但是一家人的和睦生活让人羡慕不已啊！最主要的还是柯洛回心转意，Lee叔，终成正果！

8、真的。像LEE这种笨笨的家伙。有个能死心塌地爱着他，他也死心塌地的爱着的人出现，比彗星撞地球也搞不到哪里的几率。。。这其实算是我看蓝淋大人写的，最和我心意的文了。尽管还是很虐。

9、《迟爱》这本书或许算是我看的次数最多的一本BL小说了吧。原因有二，一是在我喜爱的小说中，这篇篇幅较短，看一遍还是挺轻松的；二是无论怎样，它总能让我感动。曾经我不懂到底是怎样的感情触动了我，只觉平实的语言之下自有张力，每每都能让我随着Lee叔一同喜怒哀乐。随着年岁渐长，身边的朋友也一个个地谈了靠谱，抑或是不靠谱的恋爱。不论怎样，她们在恋爱中都展现了让我惊奇的一面，比如原本娴静的女生因为感情而在一天内给我打了六个语气激动的电话，又或是原本活泼开朗的女孩在男友面前就娇羞可人尽是小女儿状。我想，这或许就是爱情的魔力，它像是一剂成分不明的药，当我们服下之后，往往会发生自己无法控制，亦预料不到的变化。爱情有这样的力量，它能

## 《迟爱上》

够让软弱的人变得强大，让坚强的人变得脆弱。软弱的人在爱情中认清了自己的责任，因而愿意承担起保护所爱之人的义务，从而逼迫自己变得强大。这样的人展现了爱情如此光明的一面，让其他人也不禁觉得内心温暖，向往爱情。他们在爱情中找到了凡人身上的神圣性，他们因为爱情从卑微变得崇高。坚强的人在爱情中意识到，无论是怎样无所不能的人，在爱情中都无法如愿。这对于他们未免不是一种打击，他们会因此感到无力，继而变得内心脆弱。或许这算是爱情那令人伤感的灰暗一面，它让人心如同深秋冷雨般萧萧瑟瑟；但这却反而能引起大众的共鸣。因为并非每个人都有很多积极的成功体验，但是这种类似的挫折却对每个人而言都是足够的，或是让人印象深刻的。试问在中国，只要不是×二代们，谁没有这种无能为力的体验呢？何况就算你爸是××或者×××，生命中总有各种无法跨越的终极。并且，看一个原本很“厉害”的人走下神坛，证明他或她其实和我们一样，都是凡人，这难道不是每个人心中略微卑鄙的向往？所以圣人和牛人其实很辛苦呢，一方面他们向我们展现了人类的无穷可能性，因为他们在各自的道上或坚守或前进；另一方面我们也不希望他们走的太远，因为一旦超出了我们的视野，这又反证了自己的渺小，或是单纯地感到寂寞，那么不妨用某样东西将他们栓上，捏着这绳子，我们就心安了。Lee的确，他是这样一位坚强的人。他俊美多金，在商场上翻手为云，覆手为雨，虽轻易不涉情爱，但是身边从来不缺优质暖床人。这样完美的人，生活中或许不存在什么出乎他掌控的时刻。天上的神仙都可以为地上的农夫动了凡心，Lee只是一只道行尚可的妖孽，自然也会遇到他的戴斯特尼。戴斯特尼之所以叫戴斯特尼，乃是因为生在其中的人们身不由己，继而产生“是否有只冥冥之中的手”的想法。就连市场那“看不见的手”都有可能运作失败导致市场失灵，何况这管得更宽的一双手呢？说来说去，其实大部分情况下是“他人即地狱”的体现罢了。至少Lee是着实在柯洛身上体验了一把地狱的感觉：本来这样一位年轻貌美的青年来到他面前，简直就是邀他共赴瑶池的仙人——他俩在最初也的确是渡过一段美好的时光。熟料这一切在“真相”揭露之后，也显出了其作为恶魔的甜美诱饵的本质：Lee的生活因此渐渐脱轨。当他因为爱而敞开心的时候，他失去了所有坚强的保护。他的心也渐渐随着另外一个人而跳动，他的情绪波动的幅度开始变大，他甚至失却冷静，因为冲动而做了种种不理智的决定。总之，他开始尝到这世界上“求不得”的苦了。因为如上所说，人人都有这样的经验，所以我们看到Lee的经历，就算没有具体会想某件事，内心却也浮上相应的情绪；于是便为他心酸心痛，柯洛仿佛也变成了我们追求却无法触及的那些美好，我们和Lee一起难过一起叹息一起纠结。最后的HappyEnding简直就是作者的慈悲了，并不是每个愿望都会因为我们的执着而实现，现实没有那样善良。所以看到最后，每个人或许都有着感谢作者，感谢上帝的冲动。爱情，简直就成了一种奢望；所以能够得到爱情，实乃人生一大幸运。

## 章节试读

### 1、《迟爱上》的笔记-迟爱

只有被伤了心的人才会耿耿于怀,像心口被戳了根刺一样无法释然。

# 《迟爱上》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